

#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

## 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就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时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监事签名：

厉国平（签字）：

陆德根（签字）：

任国良（签字）：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